

專案質詢

8-1-9-0682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25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江委員惠貞，針對台鐵車站月台高低不一，車門與月台間有一到兩階不等的階梯，不但對身障人士造成極大困擾，也讓有推嬰兒車、大型行李的旅客感到相當不便。反觀國內其他軌道運輸車輛，如高鐵、捷運等，車門與月台高度齊一，無論是大行李、嬰兒推車、腳踏車、輪椅等等，都能輕鬆進出，台鐵無障礙設備可謂敬陪末座。民國 98 年台鐵曾提出為期六年，耗資 50 億的車站與車廂工程改善計畫，本席要求台鐵應加速該項改善工程，並於一個月內提出目前施作進度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根據統計，台鐵各站月台高度不一，最低僅 76 公分，最高則達 85 公分，高低落差極大。且各級車廂車門形式亦不相同，以區間車為例車門皆有一至兩層階梯，各處車站經常可見家長揮汗抬著嬰兒推車上下車，遇到輪椅族則必須出動機具才能讓殘障人士順利上下車，無障礙設施完全不合標準。
- 二、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」第 53 條第 1 項規定：「各級交通主管機關應依實際需求，邀集相關身心障礙者團體代表、當地運輸營運者及該管社政主管機關共同研商，於運輸營運者所服務之路線、航線或區域內，規劃適當路線、航線、班次、客車（機船）廂（艙），提供無障礙運輸服務。」這是對身心障礙者的「支持服務」，也是對行動不便者的同理心。然台鐵身為軌道運輸的老大哥，每日運量超過 55 萬人，無障礙設施改善卻非常牛步化，讓全台一百多萬殘障人士，以及許多推嬰兒推車、大型行李的旅客相當不便。若台鐵不加速無障礙設施改善速度，類似去年 4 月身障者進出車站遭不平待遇的「林鳳營」事件將會不斷重演。
- 三、針對無障礙設施改善，台鐵雖於民國 98 年提出車站與車廂工程改善計畫，表示要耗資 50

立法院第 8 屆第 1 會期第 9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億經費將全國月台、車廂分兩階段進行改造，全部工程卻要到 104 年才能完工。本席要求台鐵加快該項改善工程速度，並於一個月內提出目前施作進度報告。